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運輸基建辦公室  
Gabinete para as Infra-estruturas de Transportes

## 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10 月 19 日第 1099/E818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8 年 10 月 1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10 月 22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一、按照政府現時的規劃，澳門輕軌短期會先落實氹仔線、氹仔線連接媽閣、石排灣線及東線，現時，相關工作正有序推進。本辦會適時評估有關線路建設的成本投入和預計施工期並作公佈。至於列入中、長期規劃的線路暫非首要工作，現階段尚未有具體落實時程。

二、本屆政府上任後，經綜合各現實情況作出考量後，對項目的目標及發展方向作出調整，並積極採取措施，令氹仔線建設逐步回到正軌；與此同時，亦積極檢視並不斷完善新開展工程的合同及承攬規則條文，加強對工程項目的監管；並進一步完善建設工程前期的協調工作，以確保新開展的工程合同能按時按質完成。事實上，近年輕軌項目新開展工程的施工進度及開支情況，亦基本符合相關合同的要求。

三、在運營上，澳門輕軌預計與全球大多數城市軌道系統情況類似，難以依靠票務等收入達致收支平衡，需要由政府提供財務上的支持。政府未來一方面會持續推動輕軌運營單位開發更多收入來源；另一方面，亦會在後續線路規劃建設上，融入更多商業元素的考慮，以為輕軌運營單位提供更有利的創收環境，從

澳門羅保博士街1-3號國際銀行大廈26樓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運輸基建辦公室  
Gabinete para as Infra-estruturas de Transportes

而減輕政府在輕軌運營方面的負擔。

運輸基建辦公室主任

何蔣祺

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